

枣庄市台儿庄区民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相关规定及《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向社会公布台儿庄区民政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通过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tez.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有疑问，请与台儿庄区民政局联系（地址：台儿庄区兴中路 86 号；邮编：277400；联系电话：0632-6611794；电子邮箱：tezmzjbgs@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我局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极大地拓宽了信息公开渠道。2023 年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277 条（公示公告类信息 8 条，建议提案信息 5 条，重点领域信息 182 条，其他信息 82 条）；通过“台儿庄民政”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129 条。

（二）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规定，我局认真开展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通过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办公地址、邮编、电话以及电子邮箱等方式，积极开展电话、邮件受理服务，方便群众查询和申请。2023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台儿庄区民政局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含重点领域）》，梳理公开养老服务领域和社会救助领域公开事项。对群众较为关注的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政策文件进行主动公开，方便群众办事。

（四）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区民政局以台儿庄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和“台儿庄民政”微信公众号两大载体为依托，及时发布政策法规、制度文件、通知公告、工作动态等信息，广泛宣传“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向关注公众及时推送民政政策和台儿庄民政动态，扩大群众对民政工作的知晓率。及时向公众提供各种民政相关资讯及办事流程，极大方便群众办事。此外，我局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社会报、齐鲁网等媒体，全面报道民政工作动态和亮点做法，进一步拓宽了信息公开渠道。

（五）强化监督保障情况

为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强化监督检查力度，我局制定了《台儿庄区民政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建立健全责任追究、效能评估等制度，明确局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监督主体责任，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具体监督责任。明确

责任分工体制，由局长负总责，安排1名分管领导及1名专职人员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确保政务公开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制定政务公开工作制度，维护政务公开信息等等。今年以来，共开展了两次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会议，切实提高了业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了政务公开工作质量。我局已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内容，前期，经各科室总结自查和抽样核查，未发现问题。2023年，我局没有发生违反政务公开规定的问题，没有人员受到问责处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0	0	0	0	0	0	0	

	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对照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期望，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一直以来都是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和考核指标来开展，体现差异性的信息公开少，没有充分与业务工作相结合，信息主动公开的力度有待加强；二是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成效有待进一步显现；三是涉及社会热点、群众利益的政策解读力度还有待加强，部分信息公开更新不及时，部分信息内容过于专业，不便于公众理解。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强化意识引导，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思想意识，积极探索新措施、新方法丰富信息公开内容，拓展信息公开的渠道，积极主动发布政务公开相关信息；二是加强业务人员培训，

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政务公开业务能力，进一步规范政策性文件解读工作。三是规范工作机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建设，健全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和制度体系，严格落实审查审批制度，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前审核把关，保障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公开；四是聚焦基层群众需求，强化政策解读工作思想认识，优化解读方式，提升政务公开解读质量，加强关切回应，持续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3年，区民政局不存在因信息处理收取相关费用的情况。

二是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2023年以来，我局认真对照开展落实《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以群众满意为根本标准，以改革创新为强大动力，以制度建设为重要保障，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提高行政行为的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使人民群众能够及时、有效地对政府工作进行监督，促进政府依法行政。

1. 加强领导，夯实责任，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我局始终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推进民主政治建设、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促进党风廉政建设的一项长期而重要的工作来抓。一是健全组织机构。根据局机关人员变动情况，调整补充了局政务公开办事公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科长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

导小组，确保年度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制订完善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职责及其办公室职责。二是夯实工作责任。对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了细化分解，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科室、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将此项工作纳入全局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对违规范围、责任追究程度进行了规定，强化了有关干部的服务意识，提高了服务质量。三是完善制度体系。规范完善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和监督保障等制度，重点加强了对政务公开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工作，对于政务公开的每一项内容都要经过严格把关，方可出台，事关全局的重大事项，必须经党组会议研究审定；加强事中监督，重大的项目及财经、人事活动，对工作的全过程实行公开，广泛听取群众的建议意见；认真落实事后监督，落实了群众评议意见箱，对外公布征求意见电话和监督举报电话等措施。

2. 围绕群众关切，加强政务公开和解读回应。结合民政实际，全面梳理本单位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并按要求公开，依法公开本单位的工作职能、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信息。制定公开标准指引和标准目录，结合我局职责，成立区民政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班，编制印发公开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领域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和标准目录。明确公开内容（要素）、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主体、公开渠道和载体、公开对象、公开方式和公开层级。发挥台儿庄区人民政府网站及台儿庄民政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作用，及时宣传民政

工作重要动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程序，社会组织相关信息等内容及时更新公开，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等转变，进一步提高了政务公开的质量。

3. 进一步做好解读回应。一是认真梳理本单位制发的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集中统一对外发布。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及时关注区政府网站民政局部分、12345 便民热线、单位意见箱的群众意见、留言、咨询和问题，第一时间做出回应并公开落实办理反馈情况，搭建起政民互动平台桥梁。

三是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3 年 3 月 3 日，区民政局收悉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征求台儿庄区人大十三届二次会议代表建议承办单位分工意见的通知》，经认真研讨，我局提出修改意见：建议将“第 13 项关于冷庄村烈士陵园注册备案及纪念设施进行保护管理的建议承办单位”修改为“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理由和依据为：该项工作不属于我局职责范围。全年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主办提案 3 项，答复率 100%，及时将办理情况进行了公开。

四是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一是开通“6612349”社会帮扶救助热线平台。整合全区 14 个社会救助职能部门“碎片化”救助资源，搭建可视化、“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群众不用再查找不同的电话号码、辗转于多个部门之间，只需要拨打

“6612349”一个号码、提出诉求，工作人员将及时转介到相关社会救助职能部门进行协同办理，实现从接听群众求助到办理结果评价考核全流程、闭环管理，建立完善社会帮扶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让社会帮扶救助更精准高效、更有温度。二是开展“困难群众救助申请集中申办日”活动，在日常受理社会救助申请的基础上，全区6处镇街民政所现场接受群众咨询，释疑解惑，宣传社会救助政策，发放社会救助服务手册、明白纸。同时，区民政局组织社会救助业务人员到各镇街集中申办点进行现场指导，对符合救助条件的现场予以办理，对不能直接办理的，活动后进行入户调查和邻里走访，进一步调查核实，符合条件的按程序办理；不符合救助条件的，研判分析后回复群众，并纳入重点人群管理，做到“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五是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六是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是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台儿庄区民政局

2024年1月16日